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39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28,789,388股（剔除回购账户）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拓邦股份	股票代码	0021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文朝晖		张裕华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永腾三路1号拓邦工业园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永腾三路1号拓邦工业园
传真	0755-26957440		0755-26957440
电话	0755-26957035		0755-26957035
电子信箱	wenzh@topband.com.cn		zhangyuhua@topband.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敏捷·创新·伙伴”为核心价值观，立足“四电一网+AI”核心技术体系，研发、生产和销售智能控制产品和自主智能产品两大类，深度服务工具和家电、汽车和高端装备、新能源三大行业，持续推进智能化、低碳化、国际化战略。

公司业务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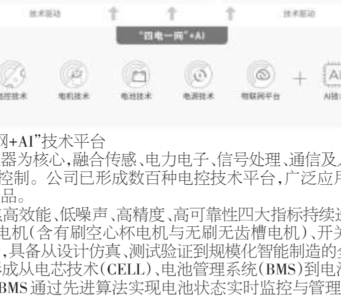

核心技术：“四电一网+AI”技术平台

电控技术：以微处理器为核心，融合传感、电力电子、信号处理、通信及人机交互等技术，实现对终端产品的智能化控制。公司已形成数百种电控技术平台，广泛应用于控制器、机电一体、电源和智能电池等产品。

电机技术：公司聚焦高效能、低噪声、高精度、高可靠性四大指标持续迭代，已形成直流无刷电机（BLDC）、空心杯电机（含有刷空心杯电机与无刷无齿槽电机）、开关磁阻电机、伺服电机、步进电机等产品平台，具备从设计仿真、测试验证到规模化智能制造的全流程能力。

电池技术：公司已形成从电芯技术（CELL）、电池管理系统（BMS）到电池包（PACK）的完整设计、开发和生产能力，BMS通过先进算法实现电池状态实时监控与管理，广泛应用于储能、备电、换电、便携式设备等场景。

电源技术：涵盖模拟电源、开关电源、数字电源和服务器电源技术，产品覆盖储能变流器（PCS）、光伏逆变器、大功率直流充电桩及面向AI数据中心的高效服务器电源，满足从新能源到算力基础设施的多场景电能转换需求。

物联网平台：涵盖从模块、智能终端到APP和PaaS的完整技术能力，持续向AIoT方向演进，赋予产品感知、学习与自主决策能力。公司已建成家庭能源管理云平台和数字能源管理云平台，支撑储能、充电、光伏等设备的智能协同与数据运营。

AI技术：公司将人工智能作为贯穿“四电一网”的能力底座，重点布局三个方向：一是产品智能化，将AI算法嵌入控制器、BMS和EMS等产品，实现自适应控制、预测性维护和智能能源调度，使产品越用越智能；二是制造智能化，在生产环节部署AI质检、工艺参数优化和智能排产，提升制造效率与品质一致性；三是研发智能化，运用AI辅助仿真设计、测试验证和知识管理，加速产品开发迭代。

1、智能控制产品

公司智能控制产品主要包括智能控制器、高效电机、电池包等定制化核心部件及行业系统解决方案。

智能控制器：是公司核心业务，2025年出货量1.81亿套，同比增长1.69%，累计出货量18.1亿套。公司深耕TTI、伊莱克斯、江森等全球头部品牌客户，国内珠三角、长三角四大制造基地构成主体产能，海外越南、墨西哥、印度、罗马尼亚四地同步交付。

高效电机：是公司第二大品类，包括外转子直流无刷电机、激光雷达电机及空心杯电机，2025年出货量452万套，同比增长28%。其中激光雷达转镜电机累计出货超100万台，市占率三成以上；空心杯电机覆盖外径Φ6～Φ40mm，年产能超百万台，已应用于汽车智能座舱及人形机器人灵巧手执行器。

电池包：是公司第三大品类，覆盖电动工具、E-Bike、车船载、工商业储能、家庭储能及通信备电等场景，2025年出货1.09GWh，同比增长15.38%。

公司智能控制产品主要应用于工具和家电、汽车和高端装备、新能源三大行业。

1.1 工具和家电

公司深耕工具和家电行业，为全球品牌客户提供从产品概念、设计、开发到制造交付的全流程服务，核心供应控制器、电机、电池、电源四大部件。工具方向覆盖电动工具、园林工具及专业工具；家电方向覆盖暖通空调、冰洗、厨房大电、清洁电器、个护健康等全品类，客户资源全球化布局稳固。

工具和家电
应用场景
公司产品

1.2 汽车和高端装备

汽车和高端装备行业是公司面向未来的高弹性增长方向，涵盖汽车、机器人、工业及AI数据中心四大方向。汽车方向已向头部车企批量供应激光雷达电机，充电基础设施持续放量；机器人方向已构建伺服驱动+电机+运动控制完整产品平台，并储备灵巧手执行器能力，积极对接头部整机厂商；工业方向为3C电子、医疗设备、半导体等行业提供伺服驱动及电机产品，已实现规模化供货；AI数据中心方向覆盖备电电源控制等场景，有望成为新的增量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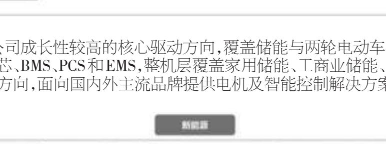

1.3 新能源

新能源行业是公司成长性较高的核心驱动方向，覆盖储能与两轮电动车两大赛道。储能方向，部件层涵盖电芯、BMS、PCS和EMS，整机层覆盖家用储能、工商业储能、通信备电等全系列产品；两轮电动车方向，面向国内外主流品牌提供电机及智能控制解决方案，已形成稳定的全球客户群。

新能源
应用场景
公司产品

2、自主智能产品

自主智能产品是公司第二增长曲线，以硬件为根基、云为枢纽、AI为引擎，让数据在三者之间不断循环，使产品从被动响应走向自主决策、越用越智能。云储和云充产品是公司首批自主智能产品，目前已研发成功推向市场并实现批量销售。

云储和云充产品依托全链路核心技术自研，硬件层面自研BMS、PCS、充电功率模块及能源控制单元，关键部件与底层算法自主可控；云端EMS能源管理平台实时感知电网、负荷及设备状态，自主决策充放电策略；运行数据持续反哺AI迭代，系统实现自主进化。云储产品覆盖家用储能和工商业储能，云充产品覆盖直流充电桩，以“整机+场景方案+云平台数据”三层架构进行模块化交付，覆盖家庭绿色能源、商业综合体储充、零碳园区等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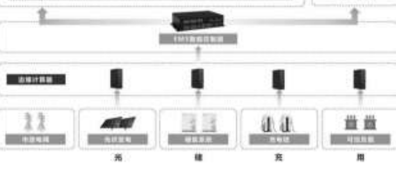

拓邦零碳云--云边端架构图

拓邦零碳云界面展示（以上为模拟数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3,567,607,196.90	12,848,865,960.24	5.59%	11,184,119,39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82,243,877.55	6,672,327,751.46	4.64%	6,284,917,468.50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1,082,209,741.52	10,501,219,821.54	5.53%	8,992,342,16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3,873,007.86	671,442,652.91	-45.81%	515,513,99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2,855,020.82	642,049,717.52	-41.93%	511,919,20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366,940.29	1,091,950,718.25	-37.88%	1,465,948,499.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55	-45.45%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55	-47.27%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4%	10.44%	-5.10%	8.5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71,427,242.07	2,830,908,487.11	2,685,252,142.52	2,894,621,86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885,296.32	133,192,897.76	90,377,019.93	-56,582,20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924,957.96	123,280,456.81	85,654,298.76	-23,004,69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48,277.70	295,006,288.79	204,541,392.91	120,470,980.89

注：公司第四季度利润为负，主要是对电芯生产设备等相关资产进行处置和减值、同时计提商誉减值共影响净利润约0.95亿元。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6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4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永强	境内自然人	17.00%	212,008,715	159,006,536	质押	38,86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13%	39,027,700	0	不适用	0
谢仁国	境内自然人	2.05%	25,601,303	0	不适用	0
纪树海	境内自然人	1.87%	23,329,13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1%	18,781,886	0	不适用	0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16,300,329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11,430,200	0	不适用	0
马伟	境内自然人	0.68%	8,519,734	6,389,800	不适用	0
东莞市安域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7,360,5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7,227,28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系同一基金管理人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谢仁国先生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数量25,601,303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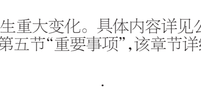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5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该章节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2139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解锁条件未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议案》。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持股计划”或“本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于2025年12月22日届满，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现对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1、2024年11月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董事会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合规性说明》。

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4、2024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了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4年12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公司股票518.12万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42%）已于2024年12月23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

5、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自本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受让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后分两期解锁，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40%、60%。

综上，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公司于2024年12月23日披露了《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为2024年12月23日至2025年12月22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5年12月22日届满。

三、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情况说明

1、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说明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考核期	（3）2025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16亿元；或 （4）2025年扣非净利润不低于8亿元。

注：1、上述“营业收入”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2、上述“扣非净利润”指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营性损益的净利润，且剔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及有效期内其他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为计算依据。

若某一锁定期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则该期未解锁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递延至下一期进行合并考核，在下一个解锁期的公司业绩考核实现时解锁。如若递延至最后一个解锁期时业绩仍未达成的，则相应的权益均不得解锁，不得解锁的部分由管理委员会收回，择机出售后所获得的资金归属于公司由管理委员会无偿收回并按照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决定处置事宜。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为110.82亿元，2025年扣非净利润为3.73亿元。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

2、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因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董事会同意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对应未解锁股份合计2,072,480股递延至下一年度考核及解锁。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139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经营范围增加情况

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增加前的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产品、照明电器、各类电子智能控制器、电力自动化系统设备、电机及其智能控制器的研发、销售、生产（由分公司经营）；流量仪表、动力电池、电源产品、电脑产品、集成电路、传感器、软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充电桩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停车场服务、共享自行车服务；电动自行车销售；汽车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运行效能评估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增加后，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产品、照明电器、各类电子智能控制器、电力自动化系统设备、电机及其智能控制器的研发、销售、生产（由分公司经营）；流量仪表、动力电池、电源产品、电脑产品、集成电路、传感器、软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充电桩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停车场服务、共享自行车服务；电动自行车销售；汽车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运行效能评估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基于上述经营范围增加，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的章程内容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产品、照明电器、各类电子智能控制器、电力自动化系统设备、电机及其智能控制器的研发、销售、生产（由分公司经营）；流量仪表、动力电池、电源产品、电脑产品、集成电路、传感器、软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充电桩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停车场服务、共享自行车服务、电动自行车销售；汽车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运行效能评估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产品、照明电器、各类电子智能控制器、电力自动化系统设备、电机及其智能控制器的研发、销售、生产（由分公司经营）；流量仪表、动力电池、电源产品、电脑产品、集成电路、传感器、软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充电桩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停车场服务、共享自行车服务；电动自行车销售；汽车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运行效能评估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及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增加后公司具体经营范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办理进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139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246,834,988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18,045,600股后的股本总额1,228,789,3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2026年3月31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董事会讨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需要，并综合考虑公司股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8,642.32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40,968.94万元，减去2025年度提取的盈余公积1,864.23万元，减去派发普通股股利8,601.53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9,145.50万元。合并后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53,474.27万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进行分配的原则，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9,145.50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股东分红规划（2023-2025年）》，2023年至2025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经管理层讨论，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前提下，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246,834,98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18,045,600 股后的股本总额1,228,789,3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8,601.53万元（含税）。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的累计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以后年度。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公司拟实施2025年度现金分红的说明

1、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派发现金红利8,601.53万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2、2025年度股份回购情况为：2025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

综上，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和股份回购总额合计为8,601.53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3.64%。

（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86,015,257.16	86,015,257.16	73,502,693.28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3,873,007.86	671,442,652.91	515,513,995.1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534,742,722.9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491,455,025.2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45,533,207.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16,943,218.6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45,533,207.6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注：公司不涉及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并完成注销事项。

其他说明：

公司2025年度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8,601.53万元，2023-2025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不含回购）预计为24,553.32万元，约占2023-2025年度年均净利润的47.5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5,000万元，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8.1（九）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所在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技术迭代快、市场竞争激烈。在“研发驱动+全球化布局”的经营模式下，为保持核心竞争力，公司长期保持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研发投入比例，推动产品创新与技术升级；同时，在扩张期，因产能建设、市场拓展等对外投资工作的开展，公司需要大量资金支持。当前阶段，公司以技术突破和市场占有率为优先目标，为保障研发投入、产能扩建、市场拓展等关键事项的顺利实施及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需合理规划资金用途，优先保障研发及必要的资本开支，以应对行业高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

自2007年上市以来，公司累计现金分红（不含2025年度拟派发红利）8.38亿元；累计回购股份3,806.57万股，回购金额2.89亿元，以上合计11.27亿元。其中，2025年度拟进行的现金分红总额为8,601.53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3.64%，公司尚处在成长期，新业务发展及国际化拓展需要保持持续的投入强度，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严格按照战略规划合理安排支出，逐步提升公司利润率水平。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将提交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将提供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便利中小股东参与表决和发表意见。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未来将结合盈利状况、现金流水平及发展阶段，在满足重大资金需求的前提下，逐步提升现金分红比例，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同时，公司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意识，致力于为广大投资者创造切实的价值回报。

（三）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经审计的以下资产金额情况：

单位：万元

	合并报表		母公司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810.25	73,944.87	43,067.94	35,313.29
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4,084.33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62.25	4,501.28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	1,075.26	1,044.26	-	-
以上资产合计	64,132.09	79,490.41	43,067.94	35,313.29
总资产	1,356,760.72	1,284,886.60	919,981.16	842,140.00
以上资产合计占总资产的比例	4.73%	6.19%	4.68%	4.19%

综上，公司2025年度、2024年度合并报表及母公司层面以上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均低于50%。

综上，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股东分红规划（2023-2025年）》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与公司业绩水平、现金流状况相匹配，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长期战略规划，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该方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139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贯彻“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的方针，为更好地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情况，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主要围绕“聚焦主业，坚定出海，持续拓展产品核心竞争力”“技术为本、升级创新，加大新兴产业领域应用”“注重股东回报，与员工和股东共享发展成果”“强化公司治理能力，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四个核心举措展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现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深耕主业，“四电一网+AI”驱动产业高质量升维

作为全球智能控制领域的领军企业，公司始终秉持“敏捷·创新·伙伴”的核心价值观。2025年，公司保持战略定力，历经十年深耕，公司营收复合增长率高达22.59%。报告期内，公司在全球供应链重构与行业竞争加剧的双重挑战下，实现营业收入110.82亿元，以多技术平台、全球化业务布局及多地制造的协同优势，持续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并荣获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公司深度服务工具和家电、汽车和高端装备、新能源三大行业，持续推进智能化、低碳化、国际化战略。自成立以来，拓邦充分利用自身作为智能控制企业优势，在工具和家电领域，携手下游客户从原材料设计选型、研发、生产全链条发力，构建低碳、智能的可持续绿色产业链。在新能源领域，加深与国内外头部企业合作，持续在工商业储能、户储、便携储等市场输送安全、可靠的BMS、EMS、PCS和电芯产品，构建了良好的业界口碑。在汽车和高端装备领域，公司业务方向涵盖汽车、机器人、工业及AI数据中心四大领域，构建新的增长极。汽车方向已向头部车企批量供应激光雷达电机，充电基础设施持续放量；机器人方向已构建“伺服驱动+电机+运动控制”平台并储备灵巧手执行器能力，积极对接头部整机厂商；工业方向为3C电子、医疗设备、半导体等领域实现伺服驱动及电机规模化供货；AI数据中心方向覆盖备电电源控制等场景，有望成为新的增量来源。

基于“四电一网”核心技术，公司正加速向“以硬件为根基、云为枢纽、AI为引擎”的自主智能产品体系跃升。公司依托自研核心模块，成功落地首批“云储云充”系统产品：底层硬件具备卓越执行力；云端实时汇聚电价、气象、负荷等多维数据；AI模型动态输出最优运营与运维策略。随着部署规模扩大，海量运行数据持续反哺AI迭代，实现产品“越用越智能”的自主进化，大幅提升单一产品的附加值与技术壁垒。

二、坚持“出海+创新”双轮驱动，高研发构筑中长期护城河

2025年度，公司坚定推进产能全球化战略，海外本地化交付能力与就近快速响应的服务优势全面凸显。报告期内，海外制造平台产值超28亿元，实现超20%的强劲增长。海外产能与国内制造的精益能力、规模优势实现了同频共振，极大地增强了公司全球供应链韧性，为深耕海外大客户、拓展全球业务版图提供了坚实的后盾。

同时，公司秉持“技术具有价值”的核心理念，深耕电控、电机、电源、电池及物联网技术多年，叠加AI技术的快速演进和持续渗透，公司将AI技术融入客户需求，加快产品研发迭代。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10.47亿元，研发投入占比9.45%；研发人员合计2,138人，累计申请专利3,915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项1,351项。通过持续的科技创新和研发投入，公司不断满足市场的多样化需求，为客户提供可靠、具有创新性和竞争力的新产品，丰富产品矩阵，逐步成为环保、经济、创新、可持续发展的解决方案公司。

三、践行“质量回报双提升”，构建良性资本市场互动生态

2025年度，公司坚持规范治理与价值创造并重。公司治理方面工作紧密围绕“深治理、优信披、强互动、重回报”的主线扎实推进，持续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品牌形象与抗风险能力。

（一）开放互动、注重股东回报

公司坚决贯彻落实监管倡导，专项编制并发布“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将股东利益与公司高质量发展深度绑定。

2025年度，公司高质量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4次、股东会4次；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全年精准回复投资者提问358项。通过管理层面对面交流、路演与反路演等多元渠道，在回应投资者关切的同时，有效将资本市场反馈转化为内部经营改善的动能。

公司持续将经营成果与股东共享。2024年度完成现金分红8,601.53万元；基于可支持的现金流及公司经营情况，2025年度，公司拟继续按每10股派发0.7元（含税）进行分红，合计预计派发8,601.53万元，股利支付率有效提升。叠加历史累计3,806.57万股（金额达2.88亿元）的股份回购与累计8.38亿元的历史分红，以实际行动向市场传递了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坚定信心。

（二）锚定高质量信披，强化监管认可

公司秉持资本市场“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披诉求，不断深化信息披露的广度与深度。

（1）评级跃升：凭借系统、严谨、扎实的信披与规范运作质效，公司在深交所上市公司2024-2025年度信息披露考核中，历史首次荣获最高等级“A”级（优秀）评价，标志着监管机构对公司治理透明度的高度认可。

（2）披露内容升维：日常信披中，强化非财务信息的深度披露，在年度报告中细化各业务板块财务拆解及行业趋势研判；同时提升公告及沟通回复的可读性，精准赋能各类投资者的价值发现与投资决策。

（三）顺应监管新规，优化治理架构，筑牢合规基石

面对资本市场深化改革与新《公司法》落地，公司开展了内部治理体系及管理制度的全面梳理与优化。

（1）组织架构重塑：依法依规平稳完成监事会取消工作，将核心法定监督职责平移至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确保监督机制不缺位、不弱化的同时，有效精简治理层级，提升决策与监督效率。同时，为强化战略与ESG顶层设计，将“战略委员会”正式更名为“战略与ESG委员会”，为可持续发展提供最高级别的组织保障。

（2）内控制度升级：全面开展基础内控制度的“立、改、废”工作。年内高质量修订了《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多项核心制度；并新增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及《董监高离职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公司风险管控及合规治理，提升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与规范化水平。

（四）升维ESG战略管理，完善可持续发展体系

公司将ESG管理从单纯的“履责披露”逐步升级，通过战略引领、制度完善、组织优化及多方协同，持续提升治理效能，为长期价值创造奠定坚实基础。

（1）锚定高标体系，推动ESG与主业深度融合：自2020年起连续发布社会责任/ESG报告，深度对标国际与国内双重监管标准。公司逐步构建起跨部门的ESG指标动态管理体系，将研发创新、低碳转型、员工权益等议题与业务链条协同发展、与业务增长协同共进。

（2）接轨主流评级，共建透明互信的产业生态：积极参与全球ESG主流评级体系，回应CDP气候变化问卷测试，高标准推动Ecovadis认证；同时搭建涵盖股东、重点客户、供应商及员工的多维对话机制，打造开放透明的责任企业形象，为构建长期互信的产业生态奠定基础。

公司将继续严格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努力通过聚焦主业、持续创新和运营提质增效提升自身内在价值，推动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在保障公司内在价值持续提升的同时，通过多种方式竭力维护投资者权益，提升投资回报水平，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切实做好“质量回报双提升”，为增强市场信心、促进市场积极健康发展贡献力量。

特此公告。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139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提议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

4、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15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特别提示：仅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股股东需通过证券公司授权获取投票权，否则仅享有现场参会权益，无投票权。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永腾三路1号拓邦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表决提案编码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		
1.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薪酬及拟定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分红规划〉（2026-2028年）的议案》	√
8.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100元代表对总议案进行表决，即对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进行表决，1.00元代表对议案1进行表决。

2、上述提案已经由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本次股东会的所有提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议案8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4、其他事项：除以上议案需审议外，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该述职报告作为2025年度股东会的一个议程，但不单独作为议案进行审议。

三、会议登记事项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3、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现场登记、书面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办理登记，暂不接受电话登记。书面信函、电子邮件须在2026年4月16日下午17:00时前送达公司（书面信函以公司证券部收到时间为准），邮寄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永腾三路1号拓邦工业园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8108；电子邮箱地址：wenzh@topband.com.cn，以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请在发送后确认是否发送成功。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须出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及相关资格证件。

4、通过券商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的投资者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如需现场参会投票，还须提供证券账户卡或者证券交易营业机构提供的持股证明以及证券公司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需表明证券公司授权投资者仅代表其所持股份数量参加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否则，默认为仅现场参会，不行使投票权。

5、登记时间：2026年4月16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6、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永腾三路1号拓邦工业园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7、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永腾三路1号拓邦工业园董事会办公室
联 系 人：文朝晖、张裕华
联系电话：0755-26957035
联系传真：0755-26957440
邮　　编：518108

8、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会议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相关事宜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39”，投票简称：“拓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全部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4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4月23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本公司）出席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名称（正楷）：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下转B108版）